

湖南省高等职业院校 学生专业技能考核标准

建筑室内设计专业

2019年7月

目 录

一、专业名称	2
二、考核目标	2
三、考核内容	2
(一) 专业基本技能	2
模块：室内设计 CAD 制图	2
(二) 岗位核心技能	4
模块：室内设计创意与表现	4
(三) 跨岗位综合技能	6
模块：室内陈设设计表现	6
四、评价标准	7
五、考核方式	8
六、附录	9

湖南省高等职业院校学生技能考核标准

一、专业名称

专业名称：建筑室内设计（专业代码：540104）

二、考核目标

本专业技能考核，通过设置室内设计 CAD 制图、室内设计创意与表现、室内陈设设计表现 3 个模块，测试学生的设计识图能力、设计创意能力、室内空间规划组织能力、装饰材料与施工工艺的运用能力、制图（作图）操作的规范性、设计思路表达能力以及从事室内设计工作的安全意识、成本意识等综合职业素养。引导学校加强专业教学基本条件建设，深化课程教学改革、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增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提高专业教学质量和专业办学水平，培养适应建筑装饰产业发展需要的建筑室内设计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三、考核内容

（一）专业基本技能

模块：室内设计 CAD 制图

该模块以建筑室内装饰项目绘图任务为背景，主要运用 CAD 制图技术，完成某一功能空间平面布置图、天花布置图、主要立面图、剖面或节点图、图纸打印为主要工作内容。该模块基本涵盖了建筑装饰设计岗位从事绘图相关工作所需的基本技能。

1. 家居空间设计 CAD 制图

基本要求：

（1）能够通过所提供的附图，理解并运用其中相关信息与数据，并对原始建筑结构有相应的认识、理解。

（2）能够按生活空间设计的基本原理与要求进行各个功能区的设

计，在设计的空间中必须满足该类型空间的基本尺度和使用面积，功能区的划分要满足室内设计的可持续性发展要求。

(3) 能够进行室内各界面、门窗、家具、灯具、绿化、织物的选型；能够与建筑、结构、设备等相关专业配合协调；完成装修的细部设计；空间设计必须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基本要求，各种功能空间符合业主的使用要求。

(4) 能够按照专业制图规范绘制施工图，以 GB/50104-2010《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图例》为制图标准，空间改造符合建筑设计标准，墙体的拆、砌变化需有技术指标说明作支撑。

(4) 能够合理选用装修材料、设计相关工艺，并能在图纸上标明主要材料和施工工艺。

(5) 能够熟练地运用 AUTOCAD 2010 软件（或以上更高版本）展开制图工作。并能准确的设置符合打印要求的打印参数，图纸输出图纸规整完善。

(6) 能够体现良好的工作习惯，并遵守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要求，保护好原有图纸，对图纸进行精心爱护，避免图纸的丢失、页码混乱；体现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不抄袭、仿制已发表或已推广的设计，坚持设计方案的独创性与唯一性；能按程序与相关要求操作软件和使用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工作过程中注意用电安全。

2. 公共空间设计 CAD 制图

基本要求：

(1) 能够通过所提供的附图，理解并运用其中相关信息与数据，并对原始建筑结构有相应的认识、理解。

(2) 能够按公共空间设计的基本原理与要求进行各个功能区的设计，在设计的空间中必须满足该类型空间的基本尺度和使用面积，功能区的划分要满足室内设计的可持续性发展要求。

(3) 能够进行室内各界面、门窗、家具、灯具、绿化、织物的选型；

能够与建筑、结构、设备等相关专业配合协调；完成装修的细部设计；空间设计必须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基本要求，各种功能空间符合业主的使用要求。

(4) 能够按照专业制图规范绘制施工图，以 GB/50104-2010《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图例》为制图标准，空间改造符合建筑设计标准，墙体的拆、砌变化需有技术指标说明作支撑。

(4) 能够合理选用装修材料、设计相关工艺，并能在图纸上标明主要材料和施工工艺。

(5) 能够熟练地运用 AUTOCAD 2010 软件（或以上更高版本）展开制图工作。并能准确的设置符合打印要求的打印参数，图纸输出图纸规整完善。

(6) 能够体现良好的工作习惯，并遵守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要求，保护好原有图纸，对图纸进行精心爱护，避免图纸的丢失、页码混乱；体现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不抄袭、仿制已发表或已推广的设计，坚持设计方案的独创性与唯一性；能按程序与相关要求操作软件和使用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工作过程中注意用电安全。

(二) 岗位核心技能

模块：室内设计创意与表现

该模块以建筑室内装饰项目方案设计任务为背景，主要运用室内设计手绘表现技法，完成某一功能空间平面布局图、手绘效果图为主要工作内容。该模块基本涵盖了建筑装饰设计岗位从事设计相关工作所需的核心技能。

1. 家居空间设计

基本要求：

(1) 能够通过所提供的附图，理解并运用其中相关信息与数据，并对原始建筑结构有相应的认识、理解。

(2) 能根据正确的设计方法来说明空间所表达的功能性，能够进行

室内各界面、门窗、家具、灯具、绿化、织物的选型。

(3) 能够正确地使用手绘工具，将设计构思绘制成三维空间透视效果图，透视准确，色彩搭配合理，材料质感表达清楚，主体突出。

(4) 能够合理选用装修材料，采用合理工艺，在效果图上注明所使用的主要材料和工艺说明，标注准确、说明清晰。

(5) 能够将平面布置图和效果图完整、美观地编排指定的版面；能将设计方法、元素运用及所表达的设计意图等进行文字说明；并掌握与客户交流的基本方法和主要内容。

(6) 能够体现良好的工作习惯，保护好原有图纸，对图纸进行精心爱护，避免图纸的丢失、页码混乱；使用完绘图工具后及时整理归位至指定位置，避免出现工作台面脏乱现象；体现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不抄袭、仿制已发表或已推广的设计，坚持设计方案的独创性与唯一性。

2. 公共空间设计

基本要求：

(1) 能够通过所提供的附图，理解并运用其中相关信息与数据，并对原始建筑结构有相应的认识、理解。

(2) 能根据正确的设计方法来说明空间所表达的功能性，能够进行室内各界面、门窗、家具、灯具、绿化、织物的选型。

(3) 能够正确地使用手绘工具，将设计构思绘制成三维空间透视效果图，透视准确，色彩搭配合理，材料质感表达清楚，主体突出。

(4) 能够合理选用装修材料，采用合理工艺，在效果图上注明所使用的主要材料和工艺说明，标注准确、说明清晰。

(5) 能够将平面布置图和效果图完整、美观地编排指定的版面；能将设计方法、元素运用及所表达的设计意图等进行文字说明；并掌握与客户交流的基本方法和主要内容。

(6) 能够体现良好的工作习惯，保护好原有图纸，对图纸进行精心爱护，避免图纸的丢失、页码混乱；使用完绘图工具后及时整理归位至

指定位置，避免出现工作台面脏乱现象；体现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不抄袭、仿制已发表或已推广的设计，坚持设计方案的独创性与唯一性。

（三）跨岗位综合技能

该模块以建筑室内装饰家居空间软装项目为背景，利用校企合作平台“酷家乐”软件或 Photoshop 及 PowerPoint 等软件技术，主要运用门窗、家具、灯具、绿化、地面铺装的选型、选材及布置方法，完成某一功能空间陈设效果图及设计内容编排展示等主要工作任务。该模块基本涵盖了室内设计师岗位从事室内陈设设计工作所需的跨岗位综合技能。

模块：室内陈设设计表现

家居空间陈设设计

基本要求：

（1）能够通过所提供的附图，理解并运用其中相关信息与数据，并对原始建筑结构有相应的认识、理解。

（2）能够整体把控设计方案的主体，风格，色彩，产品选择，及细节尺寸面料等选择将家具、灯具、绿植、饰品、窗帘、地毯等的选型与室内空间做准确的结合。

（3）能够运用“酷家乐”软件或 Photoshop 软件，结合设计方案的主体，风格，色彩，产品选择进行家具、灯具、电器、绿植、饰品、窗帘、瓷砖、地板、地毯等软装产品的陈列摆场效果制作。

（4）能将设计方法、元素运用及所表达的设计意图等进行文字说明，并掌握与客户交流的基本方法和主要内容。

（5）能够运用 Microsoft Office PowerPoint 2003（或以上更高版本）进行方案效果、设计说明、业主定位，色彩分析，风格定位、效果图等编排展示。

（6）能够体现良好的工作习惯，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不抄袭、仿制已发表或已推广的设计，坚持设计方案的独创性与唯一性，按程序

与相关要求操作软件和使用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工作过程中注意用电安全。

四、评价标准

1、评价方式：本专业考核采取过程考核与结果考核相结合，技能考核与职业素养考核相结合。根据考生操作的规范性、熟练程度和用时量等因素评价过程成绩；根据完成作品的完整性和展示效果等因素评价结果成绩。

2、分值分配：本专业技能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中专业技能占 90 分，职业素养占 10 分。

3、技能评价要点：根据模块中考核项目的不同，重点考核学生对该项目所必须掌握的技能和要求。虽然不同试题的技能侧重点有所不同，但完成任务的工作量和难易程度基本相同。各模块的评价要点内容分别见表 1 所示。

表 1 建筑室内设计专业技能考核评价要点

序号	类型	模块	项目	评价要点
1	专业基本技能	室内设计 CAD 制图	家居空间设计 CAD 制图	设计主题突出，界面、家具、陈设等与主题风格协调； 功能安排合理，流线布置科学，尺度设置合理，光照分布合理； 图框及标题栏绘制规范、线形运用正确，尺寸及文字标注正确、规范，索引图标规范； 图层设置规范，线型设计正确、规范，单位设置正确，标注设置规范，比例运用合理；
			公共空间设计 CAD 制图	文字标注准确表示出标注对象的基层、面层、涂层材料，剖面图准确表示出对象的内部构造及工艺处理； 用材合理，用材说明理由充分、思路清晰，文字描述清晰、明确，流畅； 遵守相关职业规范。
2	岗位核	室内设	家居空间设计	设计主题突出，界面、家具、陈设等与主题风格协调； 功能安排合理，流线布置科学，尺度设置合理，光照分布合理；

	心技能	计创意与表现	公共空间设计	<p>透视角度选择合理，视觉效果好，能完善的表现空间，家具、陈设等物体的透视准确；</p> <p>空间内各界面、形体的透视关系准确；</p> <p>色彩关系明确，色彩搭配协调，整体感强，视觉效果好；</p> <p>技法运用灵活、笔法成熟，质感表现充分、纹理表现自然，光感表现生动自然，投影处理自然，与物体关系正确；</p> <p>设计思路与创意过程清晰，设计方法、元素运用及设计意图表达明确，文字说明清晰、流畅；</p> <p>遵守相关职业规范。</p>
3	跨岗位综合技能	室内陈设设计表现	家居空间陈设设计	<p>设计主题突出，陈设整体效果表现突出，效果表现层次突出；</p> <p>陈设品选用合理，尺度设置合理，风格搭配合理；</p> <p>透视角度选择考究，视觉效果好，能完善地表现空间；</p> <p>色彩关系明确，色彩搭配协调；</p> <p>设计思路与创意过程清晰，设计方法、元素运用及设计意图表达明确，文字说明清晰、流畅；</p> <p>遵守相关职业规范。</p>

五、考核方式

本专业技能考核为现场操作考核，成绩评定采用过程考核与结果考核相结合，具体方式如下：

1、学校参考模块选取：专业基本技能和岗位核心技能为必考模块，采用“1+1”的模块抽考方式；跨岗位综合技能为选考模块，学校根据专业特色自选加试。

2、学生参考模块确定：参考学生按规定比例随机抽取考核模块，其中，60%考生参考专业基本技能模块，40%考生参考岗位核心技能模块。各模块考生人数按四舍五入计算，剩余尾数考生在必考模块中抽取应试模块。此外，学校可根据自身所需抽取 20%考生另行加试跨岗位综合技能模块。

3、试题抽取方式：随机抽取各模块试题一套供参加对应模块考核的学生进行同一时间考试。

六、附录

1、相关法律法规（摘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建部令第 110 号《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第七章第四十一条规定：装饰装修企业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和安全生产技术规程不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擅自动用明火作业和进行焊接作业的或者对建筑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处 1 千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章第十五条规定：涉及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变动的装修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委托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设计方案；没有设计方案的，不得施工。

2、相关规范与标准

本专业标准主要依据建筑装饰行业国家技术标准如表 2 所示。

表 2 引用技术标准和规范

序号	标准号	中文标准名称
1	GB/50104-2010	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图例规定
2	GB05222-95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3	GB50500—2008	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
4	GB50854-2013	装修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5	GB50210-200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6	GB50325-2001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7	QB/T6016-97	家庭装饰工程质量规范
8	GB50327-2001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